

合同编号：

冰雪项目国家队科学训练展示系列视频摄制服务
委托合同

甲 方：国家体育总局冬季运动管理中心

乙 方：_____

甲方：

地址：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甲方的具体要求，甲乙双方基于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制作【冰雪项目国家队科学训练展示系列视频摄制服务】等相关事宜，签订合同如下，以资遵守：

一、合作内容、时限及方式：

1. 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在指定时间指定地点为甲方拍摄制作冰雪项目国家队科学训练展示系列视频项目。乙方应于____年__月__日前交付全部拍摄素材。
2. 内容展现形式应由双方事前沟通明确，具体标准以甲方确认脚本为准。
3. 如甲方认为成品不符合要求的，乙方负责修改完善直至符合甲方要求。若经过 2 次修改完善，乙方的拍摄作品仍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在该等情况下，双方应根据乙方实际参与的拍摄工作情况结算已经发生

的履行协议成本，但不得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 20%。除上述金额外，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4. 在乙方按约定要求完成图片、视频等摄制工作后，乙方需及时进入视频素材拷贝上传等后期阶段。

5. 乙方所制作的全部内容的著作权、所有权、使用权等全部权益完全归甲方单独所有。

二、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享有根据本合同委托乙方拍摄、制作过程中形成的方案、脚本、素材、样片、完成作品等的全部知识产权等权益，即对上述作品享有发表、修改、署名、使用、获酬等所有权利。甲方对作品拥有各种已知或未知的载体权利。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或透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调查费等全部费用）。

2. 基于作品形成的全部收入及其他经济收益归甲方所有。

3. 甲方有权监督作品的整个创作过程，并对乙方提交的最后完成作品进行审查并享有最终决定权。

4. 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的前提下，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支付费用。

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在与甲方协商在约定时间内完成包含图片拍摄、视频拍摄等工作，并经报甲方书面确认，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日期若有改动须经甲方事先同意方可。

2. 如甲方临时修改拍摄日期，需提前二日告知乙方。

3. 素材拍摄完成后【 】日内，乙方须向甲方交付数据成品【 】份，及相关素

材备份。

4. 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的前提下，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获得费用。

5. 乙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形成的方案、脚本、素材、样片、完成作品等全部内容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否则，乙方应独立承担相应责任，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调查费等全部费用）。

6. 乙方承诺并保证完整享有为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使用素材的完整权利，可以用于商业宣传与推广，素材包括但不限于音乐、肖像、图片、文字、字体等。若有任何第三方向甲方就作品主张权利的，乙方应保证甲方免责，由乙方独立承担赔偿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除足额赔偿甲方外，乙方还应当退还已收取的全部费用，并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30%的违约金。

四、合同总金额及支付方式

1. 合同总金额：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本合同总金额为： 万元（含税）（大写：人民币 万元整）。上述费用为本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全部费用，除此之外甲方无义务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人员、税费、音乐版权等在内的全部费用）。

（1）甲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后，开拍之前（ 年 月 日前），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即【 】元（大写：人民币【 】）。

（2）在乙方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全部义务的前提下，在得到甲方书面认可且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后，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70%，即【 】元（大写：人民币【 】）。

（3）乙方未按约定足额、及时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因此造成的付款迟延，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指定如下账户作为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收取甲方付款的账户：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3. 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状态或信息发生任何变更，乙方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并确保甲方收到该通知，如因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信息错误或者变更后未及时通知甲方等原因造成的甲方付款不能、付款错误、付款迟延等情况，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相应的风险由乙方独自承担。

五、违约责任

1. 若无正当理由，甲方未能按时支付本合同规定款项的，每延迟支付一日，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向乙方支付滞纳金，但滞纳金不得超过应付未付金额的百分之十。。

2. 乙方擅自解除本合同的，应返还甲方所有已付费用，并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一切直接、间接损失。

3. 除本合同上述约定外，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因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造成另一方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赔偿受损失一方直接、间接损失的赔偿责任。

4. 本合同生效后，除本合同上述约定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内容。发生不可抗力时甲乙双方可以协商解除合同约定或继续履行本合同。

七、不可抗力

作品在创作过程中，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双方的损失，双方均无须向对方承担责任。但遭遇不可抗力一方有及时通知对方和采取合理措施以尽量减少损失的义务。

八、争议解决条款

任何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相关的争议、分歧或要求，或对本合同的违反、终止或无效发生争议，应首先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北京市海淀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九、保密条款

乙方及乙方人员对在本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知悉的甲方全部资料、信息和数据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漏，并应采取一切合理措施以使其免于散布、传播、披露、复制、滥用及被无关人员接触。乙方因违反保密义务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乙方人员与乙方承担相同的保密义务，均受以上保密条款的约束，如有违反，乙方将替其先承担违约责任。本保密条款为持续性条款长期有效，不因本合同的解除、终止、变更而失效。

十、其它条款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书面形式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日期：

日期：

联系电话：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

联系电话：

账户名称：

账号：

开户银行：